# 关于发布国家生态环境标准《生态环境信息分类与代码》的公告

　　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国务院关于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，指导规范生态环境部门信息归集、共享、应用、存储和信息系统建设管理，现批准《生态环境信息分类与代码》为国家生态环境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　　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　　[《生态环境信息分类与代码》（HJ 417-2025）。](https://www.mee.gov.cn/ywgz/fgbz/bz/bzwb/other/xxbz/202502/t20250220_1102564.shtml)

　　本标准自2025年5月1日起实施。

　　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（www.mee.gov.cn）查询。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，《环境信息分类与代码》（HJ/T 417-2007）废止。

　　特此公告。

　　生态环境部

　　2025年2月10日